

金融學博士開題答辯日程安排 (2023/24 學年)

時間	流程	所需文件	備註
2022 級博士生開題日程			
2024 年 1 月 19 日前	提交開題報告	於論文管理系統內登記題目及上傳開題報告	詳細指引可閱學院郵件
		紙質版一式三份交至學院辦公室	
2024 年 2 月 19 日 -2 月 23 日 (預計)	開題評核會		具體時間會由課程主任安排及由學院公佈。
2024 年 2 月下旬至 3 月	開題修改		開題會結束後因應開題結果可能需要進行修改，並需重新提交電子檔至學院。
2021 級或之前已開題學生答辯日程			
第一批： 2024 年 2 月 23 日 第二批： 2024 年 3 月 22 日 (中午 12 時前)	提交申請	1. 論文電子版 WORD 檔及 PDF 檔 (請將論文檔案命名為“學號—姓名—論文題目”)； 2. 《GS-09a(2023)論文原創聲明》 (附在 1. 論文“致謝”部份前)； 3. 2019 級或以後學生：提交已發表論文文件及相關信息 (填寫學院問卷)； <b style="color: red;">以下文件除電子版外還需提交紙質版(*雙面打印)至學院辦公室 (T221) 4. 《GS-04a(2021)學位論文答辯申請表》 (需經論文指導老師審閱同意簽字) 一份； 5. 《GS-10(2022)申請研究生論文答辯項目引介聲明書》一份 (只適用於內地學生)； 6. 論文查重報告一份 (建議使用知網系統)； 7. 經導師填妥並簽署之《GS-05b(2021)博士論文審閱評核表》； 8. 入學之今的出入境記錄。	1. 答辯前 60 日需提交答辯申請及所有文件； 2. 博士開題後最少 12 個月方可申請答辯； 3. 查重要求為不可高於 15%； 4. 已修完所有應修學分並全部及格； 5. 論文發表要求： 作為第一作者、第二作者或第三作者加通訊作者，2019 級學生發表一篇普通盲審期刊論文，2020 級或之後學生發表 1 篇 SCI、SSCI、CSSCI 或 TSSCI 論文，或 2 篇普通盲審期刊論文： 1). 大學及學院至少需為第二署名單位； 2). 發表期刊、文章需與金融學專業相關； 3). 如文章已被錄用，但尚未見刊，可提交錄用證明； 4). 如就第二點出現爭議或疑問，將交由課程主任等確認論文是否符合要求； 6. 電子版材料提交至 fof@cityu.mo，提交前請仔細檢查。
上述申請日截止後約 3 週	學院查重及論文預審		1. 查重標準規範參考研究生院相關規定； 2. 如需修改題目，建議於預審時提出，不建議答辯後更改題目； 3. 查重或預審不通過需要重新提交申請； 4. 預審過程為盲審制，原則上師生雙方均不可知曉答辯委員會及答辯人身份。
	學生根據預審意見修改論文	提交修改版論文： 1. 論文電子版 WORD 檔及 PDF 檔 (請把論文檔案命名為“學號—姓名—論文題目—預審後修改”)； 2. 提交一式 5 份訂裝版論文至學院。	發送至 fof@cityu.mo；提交時需確保電子版與紙質版一致。
	答辯會		
答辯會後	學生修改論文	完成修改後發送已獲所有授權委員簽署的《GS-08a(2021)論文修改評核表》至 fof@cityu.mo；	修改天數視乎論文完成度以及答辯結果，其將影響參加畢業審核之時間。
第一批畢業審核： 2024 年 5 月下旬 第二批畢業審核： 2024 年 6 月下旬	學院審核後，學生獲發《GS-11a(2021)碩士答辯委員審議通過表》後之後續工作	1. 上傳最終版論文至 TronClass，提交《GS-08a(2021)論文修改評核表》以及 1 份訂裝版論文至學院； 2. 於 TronClass 內提交“畢業生資料確認表”、離校保證金申請以及“同意向中國留學服務中心提供個人信息授權書”(僅限內地生)； 3. 其它事項請留意屆時學院通知。	如未能在畢業審核截止前完成答辯及論文修改，須按照大學日程安排於下一學年畢業。
	學院審核		
2024 年 6 月至 7 月	學校各部門審核 領取畢業證書		畢業日期需視乎學術委員會會議日期而定。

1. 學院均不接受任何不按時提交之開題答辯申請，不代為打印，請預留充分時間準備申請事宜；
2. 有關開題答辯流程規定，請細閱研究生手冊；
3. 如未能通過查重或預審，需進行返改後重新提交申請；如未能通過答辯，需按大學規定繳費後方能重新申請二次答辯；
4. 論文格式如不符合學校要求，學院將退回至學生；
5. 有關開題答辯詳細安排、評審意見等通知均只以電郵形式發放至學校郵箱，請同學注意查收郵件，並請用學校郵箱聯絡學院；
6. 有關開題答辯管理細則可閱研究生手冊等相關文件。